



第十四屆第八次董事會議事錄

- 一、開會時間：中華民國一一〇年九月九日（星期四）上午十時整
- 二、開會地點：台北市內湖區瑞光路 208 號 5 樓(本公司會議室)
- 三、主 席：洪董事長 振攀先生 記錄:許錦碧
- 四、出席董事：洪振攀、林添進、洪健峰、廖淑芬、蔡永興(視訊)、陳必全(視訊)、林銘桐(視訊)、林明俊(視訊)、林靜雯(視訊)共計 9 席。
- 五、報告事項：
上次董事會決議事項及執行情形(詳附件一)
- 六、承認及討論事項：
上次會議保留之承認及討論事項：無。
本次會議承認及討論事項：(董事對於會議事項，與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者，於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

【第一案】

案 由：茲取得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含總行及分支機構)之出口押匯額度，總金額為新台幣肆仟萬元整，提請 討論。

說 明：(一) 茲為配合向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含總行及分支機構)所申請辦理本公司之出口押匯額度壹年期業已到期，今擬再向上海商業儲蓄銀行申請續約，新台幣肆仟萬元整，鑒請授權洪董事長振攀先生全權代表本公司與上海銀行簽署相關之契據。

(二) 敬請 討論。

決 議：(一)獨立董事意見:無。

(二)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二案】

案 由：擬訂定本公司 109 年盈餘配發現金股利除息基準日及發放日討論案。

說 明：(一) 本公司 109 年度辦理盈餘配發現金股利新台幣 11,412,526 元案，業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在案。

(二) 本公司流通在外股數為 38,041,748 股。

(三) 本次盈餘配發現金股利新台幣 11,412,526 元，由原股東按除息基準日股東名簿所載之持股數，每股無償配發新台幣 0.3 元(由 109 年盈餘提撥配發每股現金 0.289 元，另由資本公積再提撥配發每股現金 0.011 元)，匯費及郵資由股東自行負擔。

- (四) 上述現金股利之分派，若因買回本公司股份執行庫藏股之轉讓或註銷、國內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致影響流通在外之股份數量，使配息比率發生變動者，擬提請董事會授權董事長按配息基準日實際流通在外股數，調整配息比率。
- (五) 除息基準日：擬訂定 110 年 10 月 6 日為分配現金股利基準日，除息交易日為 110 年 9 月 30 日，依公司法第 165 條自 110 年 10 月 2 日至 110 年 10 月 6 日止停止股票過戶。
- (六) 擬訂定現金股利發放日為 110 年 10 月 29 日，如因客觀環境而需變更時，擬提請董事會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
- (七) 敬請 討論。

決議：(一)獨立董事意見：無。

(二)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七、臨時動議：無。

八、散會：上午十時二十分。

主席：洪振



記錄：許錦

